

德明財經科技大學學生會行政中心

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「與校長有約」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05 年 11 月 30 日（三）13:30~15:30

會議地點：B218 教室

主席：徐守德校長

出席人員：三院院長、主任秘書、教務長、學務長、總務長、研發長、通識教育中心主任、圖書館館長、體育室主任、電算中心主任、三系(財金、媒計、企管)主任

會議記錄：亓子芸、林姿佑

一、主席致詞：感謝學生會、系會、社團，展現學校特色，重視學生意見，以這個平台溝通，增加學校對於學生的服務，我覺得非常有意義，學校能做的，盡全力以赴，雖然目前還無法 100% 完成，但也將近 50%，會逐年一一完成，感謝大家。

二、PPT 實習資料補充：

張欽智主任：105 學年度實習說明

校外實習從 99 學年度開始推行，100 學年度開始推專業實習，103 學年度全校各系全面推動一學期(9 學分)之專業實習，105 學年度全校開始推動全學年(18 學分)之專業實習。

根據過去兩年度的實習滿意度調查，本校校外實習已廣獲實習機構認同，超過半數的實習企業期盼延長實習期限為一年。

同學們比較在意的是，課程基準表到底可不可以修訂，根據教務處的資料簡略說明，原則上是可以修訂的，最主要原因為適切修正才能符應產業變革與新知識的衝擊，希望可以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與實戰力。

補充說明學雜費，教育部推動之校外實習課程，係屬學校正式課程之選修或必修學分，為正式課程且採計畢業學分，雖然在校時間有限，但學校需負責實習課程規劃、實習機構評估、安排學生至實習機構實習、辦理實習前講習、實習中輔導、及實習後評量等等事宜，故仍需依各校學雜費收費標準進行繳費。依據教育部函，學生如全學期均在校外機構實習者，該學期費用以徵收學費全部、雜費 5 分之 4 為限。

至於今年的個案處理與學雜費優惠等配套措施，將以去年的作法檢討修改，學期末前會在校外實習委員會上決議通過。

三、書面資料補充：

1. (1) 學生證發放延遲。(序號 01)

教務長：因結合悠遊卡而且數量龐大，明年會採取分批送印。

(2) 人工加退選機制不流暢。(序號 01)

教務長：本來就有免等待配套，有查詢機制。

(3) 聯合櫃台成績單申請僅有白天，大四生要實習只能晚上回來申請。(序號 01)

教務長：因三部合併，晚上不打烊至 21:35 分，假日早上下午都可以詢問。

2. (1) 請假 8 日內應不包含假日及國定假日。(序號 02)

學務長：本來是 7 天，放寬 8 天是夠的。

(2) 一宿二樓很常聞到煙味。(序號 02)

學務長：菸害防制法中，中小學全面禁菸，大學可設吸菸區或全校禁菸，鼓勵吸菸同學慢慢戒菸，可以讓範圍縮小讓大家知道不是好的。不要在不是吸菸區的地方吸菸，或是任意丟菸蒂。

校長：有個吸菸的同學建議，從非吸菸區進入吸菸區的牆角或後門設置牛奶桶，請總務單位討論一下，那麼他們有紀律而不是亂丟，感謝這位同學站在吸菸者給予建議。

3. (1)後山停車場建議多設置遮雨棚。(序號 03)

總務長：目前得到董事會的指示打算今年做前期規劃，F 區停車場上興建 6 樓宿舍，還有考慮停車棚到建壁率的問題，都覆蓋完畢可能有法規上適用的問題，目前只能針對目前的區塊做加強，請同學能體諒。

校長：會逐年編列預算興建，學校目前規劃興建 6 樓宿舍，地下 B1 蓋停車場。這樣現在的遮雨棚就要適當拋棄，可能變成一種浪費。

(2)建議綜大五樓增設置物櫃。(序號 03)

總務長：這個學期只提供服務，有引進廠商願意提供 200 個置物櫃，目前又新樓二樓是最多的，剩下的在綜大四樓，其實沒有辦法滿足每個樓層都放，因為位置區域大小空間都不相同。

4. 綜大六樓放學後練習班際籃球，但因老師要打羽球，無故驅趕，綜大六樓使用建議排出順序(非老師優先使用)(序號 06)

體育主任：籃球場、排球場開燈時間 17：30~21：00。體育場館順序教學優先，代表隊、校內外租借、教職員工。六樓體育館為羽球上課用地，籃球除了上課及代表隊，其餘都是使用後山。

5. 學校 WIFI 太少，希望增加增設熱點。(序號 07)

電算中心：三年來已投資 350 萬去改善全校無線網路設備，只有幾個地方還沒完善，明年還是編列預算，網路通暢應該可以 100%。另有關於網路請假問題將再與學務處研商。

6. 圖書館補充報告(序號 08)

陳館長：有關圖書借期延長，希望能知道具體意見及合理期限？其中教科書應該要自備，圖書館提供不時之需，不要列為常態性借閱教科書來上課。圖書館法第四條第三款明訂「大專校院圖書館：指由大專校院所設立，以大專校院師生為主要服務對象，支援學術研究、教學、推廣服務，並適度開放供社會大眾使用之圖書館。」因此必須依法開放一般社會人士進館，不過沒有提供外借服務。

7. 實習一年導致專題報告無法如期完成：(序號 09)

企管系主任：目前未有同學有此案發生。

8. 財金系補充報告：

財金系主任：學校課程一定按照教師學經歷安排，如老師言語之間有人身攻擊、同姓歧視等情況發生，請同學清楚明確告知主任。另有關於許多老師都隨便同意請假之提問，老師都是依學生請假證明來准假，故不太會發生此情況。

有證明證，。

9. 媒計實習一年還是半年(序號 11)

媒計系主任：媒計適合半年實習，但因應學校政策，勢必需要做一些改變，不然會拖到大三下學期的畢專。包括與老師的溝通與意見分享，是不是趁這個機會找到系上的特色，我們是否提早大二就分組，學影視就專心學影視，學攝影就專心學攝影，不用通通兼學。

10. (1)學生學士服問題。(序號 12)

學生會：延長借用時間，現在會推出最新的借用方法，之後請各班三年級負責人去了解後，有什麼建議可以再提出來。

(2)學生會退費時間很久。(序號 12)

學生會：學生退費需經一些文件與填表單，是經過一系列的程序，所以需要比較長的時間。

四、現場提問

Q1. 學生會：實習課程基準表規定，有學生會代表參與，請問是哪一位參與。

A1. 研發處長：上一次是林科居同學，不僅出席而且非常有正義感幫大家說了很多話，一切話語都在記錄裡面，都可以公開查詢。

Q2. 媒計系： 什麼時間能夠知道大四的實習時間。

A2. 校長：超過 9 個學分的有些能夠免實習，修課修不滿這個部分會同步考慮，適當推動一年的實習，這學期會持續跟主任開會。

Q3. 學生會： 校慶是否與期中考錯開，讓學生不會有太多的作業量。

A3. 校長：剛好創校 11/12 所以希望那天是校慶。以後開會將邀請會長一同參與會議，提出學生的聲音，尊重同學的意見。

五、主席結語

校長：若同學沒有其他問題，那有關硬體設備問題也請總務處盡快派人了解，我們今天就到這裡結束，感謝各位。

六、散會